

#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富电路

**股票代码：**300814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中富电子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香港柴湾丰业街10号业昌中心4楼F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沿山社区3兰溪谷二期3B栋4C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湾社区前海路0101号丽湾商务公寓B-507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香港柴湾丰业街10号业昌中心4楼F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龙城社区南商路80号钜建大厦龙泉阁8F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东莞市泓众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骏发三路33号1208室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2026年1月13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和《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2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10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11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13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	14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5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16
附表： .....	17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17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释义项	-	释义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指	中富电子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指	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指	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指	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	指	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	指	东莞市泓众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中富电子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指	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东莞市泓众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中富电路/上市公司	指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中富电子	指	中富电子有限公司
睿山科技	指	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
泓锋实业	指	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慧金	指	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
中富兴业	指	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
泓众投资	指	东莞市泓众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交易中富电路公司股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由65.30%下降至64.99%。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富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万港元
注册地址	香港柴湾丰业街10号业昌中心4楼F室
企业类型	私人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834941
成立日期	2003年2月28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 2、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王昌民	57.41%
2	王基源	42.59%
合计		100%

#### 3、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王昌民	男	中国香港	董事	广东深圳	中国香港永久居留权
王璐	女	中国	董事	广东深圳	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璐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沿山社区3兰溪谷二期3B栋4C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RG4G79
成立日期	2019年08月27日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及新材料的研发制造

#### 2、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王璐	100%
	合计	100%

### 3、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王璐	女	中国	执行董事, 总经理	广东深圳	否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先锋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湾社区前海路0101号丽湾商务公寓B-50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RCMA14	
成立日期	2019年08月23日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信息科技、电子产品及相关材料与设备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为产业园提供管理服务；自有物业租赁；经济信息咨询；国内贸易。（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2、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泓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0%
2	王先锋	10%
	合计	100%

### 3、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

					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刘显慧	女	中国	总经理	广东深圳	否
王先锋	男	中国	执行董事	广东深圳	否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万港元
注册地址	柴湾丰业街10号业昌中心4楼F室
企业类型	私人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861806
成立日期	2019年8月8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 2、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王昌民	100%
合计		100%

##### 3、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王昌民	男	中国香港	董事	广东深圳	中国香港永久居留权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五）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昌民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龙城社区南商路80号钜建大厦龙泉阁8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9855943R
成立日期	2001年6月23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咨询；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 2、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王昌民	80%
2	王先锋	20%
	合计	100%

## 3、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王昌民	男	中国香港	执行董事、总经理	广东深圳	中国香港永久居留权

##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六）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东莞市泓众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先锋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骏发三路33号1208室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K000Q92A
成立日期	2025年11月2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泓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0%
2	王先锋	10%
	合计	100%

### 3、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王先锋	男	中国	董事	广东深圳	否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中富电子有限公司、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由中富电路实际控制人王昌民控制，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由中富电路实际控制人王璐控制，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泓众投资有限公司由中富电路实际控制人王先锋控制，其中，东莞市泓众投资有限公司由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分立新设，详见公司2025年11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存续分立的进展公告》。

2019年8月30日，上述三位实际控制人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公司上市后满100个月止，各方保持一致行动。在此期间，中富电子有限公司、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东莞市泓众投资有限公司的相关权益变动将合并计算。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而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110），中富电子、睿山科技、泓锋实业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914,300股（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828,602股（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2%），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742,90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3%。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

除上述已披露的正在履行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视市场情况并结合自身需求等因素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1月13日，中富电子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589,904股，减持均价为80.90元/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31%。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富电子	合计持有股份	54,500,000	28.47%	53,905,996	28.16%
	-无限售条件股份	54,500,000	28.47%	53,905,996	28.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睿山科技	合计持有股份	29,539,200	15.43%	29,539,200	15.43%
	-无限售条件股份	29,539,200	15.43%	29,539,200	15.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泓锋实业	合计持有股份	18,493,800	9.66%	18,493,800	9.66%
	-无限售条件股份	18,493,800	9.66%	18,493,800	9.6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香港慧金	合计持有股份	21,967,000	11.48%	21,967,000	11.48%
	-无限售条件股份	21,967,000	11.48%	21,967,000	11.4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中富兴业	合计持有股份	500,000	0.26%	504,100	0.26%
	-无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	0.26%	504,100	0.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泓众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000	65.30%	124,410,096	64.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5,000,000	65.30%	124,410,096	64.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1、上表中，“占总股本比例”按照公司的总股本191,430,132股计算。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中富电路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没有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中富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王昌民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王璐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王先锋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王昌民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王昌民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东莞市泓众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王先锋

2026年1月13日

##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也可以登录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报告书。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和一社区和二工业区兴业路8号
股票简称	中富电路	股票代码	300814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名称	中富电子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住所	香港柴湾丰业街10号业昌中心4楼F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	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沿山社区3兰溪谷二期3B栋4C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名称	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湾社区前海路0101号丽湾商务公寓B-507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名称	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住所	香港柴湾丰业街10号业昌中心4楼F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名称	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龙城社区南商路80号钜建大厦龙泉阁8F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名称	东莞市泓众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骏发三路33号1208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持有股份情况：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中富电子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4,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47%；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9,53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3%；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持有公司股份18,49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66%；信息披露义务人（四）持有公司股份21,96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8%；信息披露义务人（五）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6%；信息披露义务人（六）持有公司股份0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持有股份情况：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中富电子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124,410,0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99%； 3、中富电子及其一致行动人变动比例：0.31%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请参照本报告书“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已披露的正在履行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视市场情况并结合自身需求等因素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中富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_\_\_\_\_

王昌民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_\_\_\_\_

王璐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_\_\_\_\_

王先锋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_\_\_\_\_

王昌民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_\_\_\_\_

王昌民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东莞市泓众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_\_\_\_\_

王先锋

签署日期： 2026年1月13日